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元保险”）协商一致，自2022年10月26日起，对通过玄元保险指定方式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实行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自2022年10月26日起，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二、适用基金

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1811；C类基金代码：011812）；

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965；C类基金代码：006966）；

财通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0636；C类基金代码：010637）；

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2957；B类基金代码：002958）；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480）；

财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497）；

财通多策略福瑞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代码：501028；C类基金代码：014627）；

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26）；

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01）；

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代码：501015；C类基金代码：015271）；

财通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746；C类基金代码：013863）；

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代码：501032；C类基金代码：014628）；

财通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554）；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502；C类基金代码：006503）；

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20001）；

财通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0418；C类基金代码：016234）；

财通科创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85）；

财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983；C类基金代码：008984）；

财通可持续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17）；

财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720002；C类基金代码：003205）；

财通量化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6157）；

财通量化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850）；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720003；C类基金代码：003204）；

财通新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5851；C类基金代码：005959）；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522；C类基金代码：006523）；

财通行业龙头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967；C类基金代码：006968）；

财通优势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1201；C类基金代码：011202）；

财通智慧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062；C类基金代码：009063）；

财通智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0703；C类基金代码：010704）；

中证财通中国可持续发展100（ECPI ESG）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0042）；

财通中证香港红利等权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658；C类基金代码：006659）。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并通过玄元保险指定方式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内容

1、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玄元保险指定方式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其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玄元保险基金活动公告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2、费率优惠期限及内容以玄元保险规定为准。

五、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通过玄元保险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的，处于正常申购期（含定期定额申购）的场外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本活动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场内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处于基金封闭期的开放式基金申购手续费。

3、部分基金根据销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的，C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销售服务费率计提并支付。

4、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玄元保险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玄元保险的有关公告。

5、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玄元保险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六、投资者可通过玄元保险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8208

公司网址：www.licaimofang.com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88

公司网址：www.ct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关于增加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协商一致，自2022年10月26日起，新增华夏银行办理本公司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及业务类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定期定额投资（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565	开通	开通
2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10566	开通	不开通
3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567	开通	开通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中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关于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22年11月3日起，新增招商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东方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5586/C类：015587）的销售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及业务范围

序号	销售机构	开户、认购（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通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上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开户、认购业务，具体业务规则及业务办理流程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中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关于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基金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22年10月27日起，新增招商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及业务类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认购（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6204	开通
		C类：016205	
2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5765	
		C类：015766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上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开户、认购业务，具体业务规则及业务办理流程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中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关于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基金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22年10月27日起，新增招商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及业务类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认购（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定期定额投资（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0565	开通	开通
2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010566	开通	不开通
3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0567	开通	开通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中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关于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基金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22年10月27日起，新增招商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成长回报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东方金证通货币市场基金、东方互联网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兴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民丰回报赢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量化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泰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城镇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卓行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悦18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萃3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欣益一年持有期偏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中国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鑫享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品质消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兴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臻善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汽车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欣冉九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2022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10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或www.df5888.com]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628 5888或010-6657857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2年10月26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新增九州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九州证券的规定为准。同时，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九州证券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活动时间、优惠费率以九州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富荣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88、C类004789）；

（2）富荣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90、C类004791）；

（3）富荣福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104、C类005105）；

（4）富荣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94、C类004795）；

（5）富荣福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5164、C类005165）；

（6）富荣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109、C类006110）；

（7）富荣福银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2545、C类012546）；

（8）富荣信息技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3345、C类013346）；

（9）富荣福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2876、C类012877）；

（10） 富荣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4556、C类014557）；

（11） 富荣医药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5655、C类015656）；

（12）富荣富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4792、C类004793）；

（13）富荣富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999）；

（14）富荣富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441）；

（15）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6488、C类007907）；

（16）富荣富恒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506）；

（17）富荣富合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8522）；

（18）富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3520、C类013521）；

（19）富荣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A类003467、B类003468）。

二、业务咨询

1、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5-5600

网址：www.furamc.com.cn

2、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05

公司网站：www.jzsec.com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考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三、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九州证券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基金的一次性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对于大额申购采用固定费用方式收费的基金不参与折扣活动。

2、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该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及代销机构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及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2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富荣货币市场基金

富荣富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富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富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福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福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富开1-3年国开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富恒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富合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福银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信息技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福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富荣医药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基金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10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furamc.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8556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5099　　证券简称：共创草坪　　公告编号：2022-037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的8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9,3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14.1371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01,772,800股变更为401,703,5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401,772,800.00元变更为401,703,500.00元（公司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的注册资本以实际情况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具体如下：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债权人可以采用现场登记或邮寄信函的方式申报债权，申报所需资料为能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时间：2022年10月26日起45天内（9:00-12:00；13:3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56号大地大厦20楼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17-85196088

邮编：210029

特此公告。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5099　　证券简称：共创草坪　　公告编号：2022-036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0月2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华侨路56号大地建设大厦20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1,689,9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0.02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强翔先生因公出差在外，无法担任本次现场会议主持人，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成员推举和过半数同意，本次现场会议改由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姜世毅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姜世毅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1,689,367	99.9998	600	0.000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1,689,96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1,599,067	99.9625	600	0.0375	0	0.0000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99,66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第1、2项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现场会议以及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骁、金尘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上机数控　　公告编号：2022-128

债券代码：113642　　债券简称：上22转债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上22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2年11月15日

●赎回价格：100.214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2年11月16日

●最后交易日：2022年11月10日

截至2022年10月25日收市后，距离11月10日（“上22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2个交易日，11月10日为“上22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最后转股日：2022年11月15日

截至2022年10月25日收市后，距离11月15日（“上22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5个交易日，11月15日为“上22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上22转债”将自2022年11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02.40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含计100.214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上22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28日期间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上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上22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上22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上22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适用的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28日连续十五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上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已满足“上22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2年11月15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上22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214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适用的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2年3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票面利率为0.30%；

计息天数：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11月16日（算头不算尾）共260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0.30%×260/365=0.214元；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14=100.214元/张。

（四）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利息收入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214元/张（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171元/张（税后）。上述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214元/张（税前）。

3. 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214元。

（五）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上22